**对加快长兴县家政服务业发展促进女性就业创业的**

**实践与思考**

胡曙红

当今女性，凭借自身的智慧与能力，已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但实践表明，对女性劳动力的挤兑和社会性别衍生的“特有困难”，导致女性就业、创业的艰辛程度远远高于男性，存在着诸多困与障碍。女性就业是我国现阶段亟待解决的问题之一，解决好女性就业、创业问题是践行十九大精神，实现“中国梦”的重要体现。进一步鼓励和扶持更多的女性积极就业、主动创业，提高女性经济和社会地位，研究女性就业、创业过程中的制约因素，并提出改进策略是当前的一个重大课题。实践表明，由于女性自身的一些特质，尤其适合在服务业就业创业，特别是在一些消费性服务行业。加快发展家政服务业，拓展新兴服务领域，对于改善女性就业环境，促进女性就业创业，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女性就业创业的整体现状及长兴的实践探索

**（一）当前女性就业创业情况的现状分析**

**1.女性就业机会少于男性。**调查显示,女性的就业机会与男性相比，不均等、受歧视非常严重。女性获得就业机会是女性进入劳动力市场，进行就业的前提。女性如果丧失就业机会，必然影响其平等就业。目前，一些用人单位仍然在招聘条件中列出仅限男性的要求，直接将女性排斥在招聘之外，拒绝给予女性面试机会或就业机会。有些女性经历过自己成绩明显优于男性却被拒绝录用的经历，说明女性就业机会不均等的现象比较普遍，就业性别歧视严重。

**2.女性就业劳动报酬偏低。**女性进入劳动力市场，参与社会竞争，其目的是为了获得薪酬，从而实现自身的价值。这也是在当前社会社会环境下，女性实现经济独立与承担社会责任的主要途径。如果薪酬过低，尤其是在同工的情况下，女性没有因为自己的合理劳动而获得相匹配的劳动报酬，必然不利于女性就业。有些用人单位为了降低成本，追求利润最大化，基于性别而给予女性普遍较低的劳动报酬。甚至同工也未达到同酬标准，薪酬较低是当前女性就业普遍遇到的现象。

**3.女性就业的福利保障不足。**由于多数女性就业岗位的不固定，造成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基本险种参保率较低，这既影响了女性的自我权益的享有，也促使部分女性对就业创业失去兴趣，降低了女性就业创业的比例。同时，生育成本被完全强加于女性个体身上，让很多女性无法真正享有生育所应该享有的权益，包括产假、哺乳假的非常规缩短等。社会保障体系中对女性生育保障的缺失是影响女性职业生涯发展的一大重要因素。

**4.女性文化程度与岗位需要存在矛盾。**女性就业者群体中，文化知识水平的差异较为明显，尤其是在近几十年，甚至出现呈现极端化的发展趋势，高学历和超低学历的人数对比明显。文化程度较低，没有任何专业技能的女性，只能从事简单劳动，甚至完全不具备进入专业化程度稍高的就业领域。这让女性就业问题矛盾凸显。一方面，由于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农村有大量原本从事家庭农作的妇女空闲出来，希望在职场中谋取工作，获得劳动报酬，另一方面，城市中的就职岗位对文化水平的需要越来越高，无法接纳农村低文化水平的妇女就业。

1. **职业性别隔离现象显著。**当前就业形势存在这样的怪圈：很多女性大多从事比较低端，技术含量不高，工资较低的行业，而在对技术要求较高，工资较高，社会声望较高的行业，男性则占大多数。这样的职业隔离的现象普遍且越来越严重，具有明显的性别歧视性质。女性就业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从分析看，女性教育程度的不断提高和狭窄的职业选择，造成女性在就业过程中显得过于“集中”，形成突出的女性就业难的现实困境。另外，职业纵向隔离成为妨碍女性晋升的“瓶颈”，女性较难进入高级管理层。

**（二）长兴县在服务促进女性就业创业方面的探索**

近年来，长兴县一直积极探索女性创业发展思路，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努力消除就业中的性别歧视，不断拓宽女性就业领域，努力增加女性就业创业机会。

**1.提升综合素质，增强就业能力。**深入了解和分析就业女性的思想状况，帮助她们认清形势，了解就业政策，解放思想，树立积极进取、竞争就业、自立创业的新观念。并针对就业女性在文化、年龄、技能等方面的实际情况，大力加强对女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根据市场需求和新产业发展的需要，结合不同层次女性求职的意愿，分类培训，提高就业率。到目前，农村妇女接受实用技术培训人数达15300人次。开展育婴员、家政、手工技能、美容等方面的女性就业技能培训19135人次，促使妇女接受职业技术教育和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比例明显提高。

**2.以社区服务为重点，探索家政服务就业新途径。**巩固传统的钟点工、护理等服务项目外，兴办一批吸纳适应妇女就业的服务业实体，比如社区保洁、月嫂、入户美容、净菜配送、送奶送报等，打造家政服务业品牌。长兴县妇联成立的联巾帼职业介绍中心，以社区妇联组织为网络，从事家政服务、就业培训、中介服务、医务护理等工作。通过家政服务业帮助更多的妇女在社区实现就业和再就业。

**3.在技术、信息及资金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协调民政、劳动和社保、工商、税务等单位为女性创办服务机构提供优惠政策。如优先办理职业介绍许可证、工商执照和税务登记等，并配合劳动部门在推行培训、发证、推荐、就业一条龙服务上大胆尝试，可根据用人单位需求进行订单培训。另外，和劳动部门及有关企业共同举办女性劳动力交流会，为女性创业就业开拓小额信贷，出台相关政策，专项扶持。为女工就业或再创业创造宽松的环境。特别是通过抓创业促就业，把企业孵化器概念引入妇女创业领域，把社区服务中心做大做好，培养女性中小企业家，进一步拓宽女性再就业渠道。

**二、长兴县家政服务业在支持女性就业创业中存在的瓶颈**

 长兴县在大力发展家政服务业的探索和尝试中，也遭遇了一些问题与困难，主要体现以下几方面：

**（一）女性自身的就业创业观念仍趋于传统保守。一是传统观念，**受“男主外、女主内”，“夫贵妻荣”的传统思维影响，对自身就业创业具有较低的心理期待，没有明确的职业成就期许；**二是依赖心理，**把自己的就业托付给当地政府、妇联等组织机构，认为女性就业创业的现状无法通过自身努力改变，只有依靠其他社会力量，而忽视自身理念转变的关键性作用；**三是求稳心态**，一业定终身的观点影响了很多女性的职业发展，尤其是一些中途失业的女性，面临再次就业时，往往倾向于选择与自己原先从事行业或者自己熟悉领域相关性较大的职业，而不敢作更多尝试，使得女性劳动力群体呈现出了保守的整体特征，也使得女性创业者比例相当低。在长兴家政服务业的从业人员中，这三点特征较为明显，陈旧的性别职业定位让大部分的女性从业者在择业时显得偏于保守、缺乏自信。

**（二）女性的职业追求和角色定位尚不清晰。一**是女性尚未把从事家政服务业作为真正的**职业追求**。在长兴，从事家政服务业的女性以中老年为主，但目前有些职业，比如月嫂等，从业女性的年龄趋向年轻化。然而即使是40岁以下的女性在从事家政服务业时仍呈现出“利用空闲时间从业”的特点，也即：在家庭事务处理完后，如果有富余时间，则可以从事家政服务业补贴家用，如果从业时间和家庭事务冲突，则完全以家庭事务为重。**二**是女性的**职业角色**和定位仍没有获得应有的重视和尊重。虽然在现实中，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以女性为多，但相关机构和部门并未将女性作为发展家政服务业的中坚力量。仅仅将吸引女性劳动力从事家政服务业作为解决社会问题的一个途径，而没有真正从努力培养有职业素养、职业前景的女性从业者的角度考虑问题和开展工作。**三是**相关**职业培训**组织难度较大，培训效果不理想。家政专业院校和培训机构数量较少，资金投入有限，加之招生规模不大、培养周期较长等，无法满足家庭服务业对人才迫切需求。另外，培训补贴标准不高、享受人员范围过窄、条件设置较严格等问题，也影响了培训机构组织培训和从业人员参加培训的积极性。

**（三）家政服务行业市场化尚未成熟。一是市场供需数量不平衡。**就“月嫂”这一新兴行业，长兴县全年住院分娩产妇为6000余人次，但熟悉和了解婴幼儿早期护理、教育和潜能开发的专业人员甚少，有些从事产妇“月子陪护”的机构和人员不够专业，出现了无证执业的不规范现象。做病人护理的全县只有30余人可供调度，供需比例达到了1：5，市场严重失衡。**二是市场供需质量不平衡。**通过对家政服务17个项目需求进行调查，发现需要上述服务的家庭数量占了70％以上，且随着居民对家政管理师素质技术要求越来越高，人们要求家政管理人员的能力已从传统的家务劳动向具有时代感的岗位发展，甚至包括家庭理财、幼儿教育等等。现有的家政服务员技能水平已满足不了业主越来越高的家政需求。**三是市场供需价格不平衡。**由于家政服务行业总体市场化水平低，供需结构失衡，势必造成业内供求价格的失序，行业收费标准混乱。现有紧缺服务类别的价格畸高，存在“一人难求”现象；又有劳动服务行业的整体价值被低估，劳动者权益未能受到有效保障的情况。

**（四）家政服务行业发展缺乏规范有序。一是**对家政服务从业人员管理还较为松散，尚未形成行之有效且规范性高的管理模式。究其原因在于还尚未真正将自身作为一个应该具备行业准则、行业规范、专业从业人员这样一个新兴业态来发展，没有严格以职业化的标准来要求相关的从业人员。**二是**家政服务员队伍不稳定，专业技能水平有待提高。就目前长兴县基本情况来看，家政服务业多以打零工的形式出现，远没有形成一种专门的职业化角色，多数从业人员文化水平低，专业素养缺乏，导致服务质量普遍不高，越来越难以适应未来市场多种业务技能需求。**三是**家政服务中介发展滞后，制约了家政服务的发展。运作不规范、乱收费以及缺乏后续服务等问题，以及一些非法中介机构损害用户和服务人员权益现象也时有发生。

三、有关以服务业发展促进女性就业创业的建议

**（一）强化培训，不断增强女性从业人员的整体素养。**女性在进入劳动力市场后最需要转变的理念就是将自身作为一个专业的职业从业者，而非空闲劳动力的再利用。职业化女性应抛弃传统性别分工模式的影响，对自身应该具备的职业素养有明确了解，对自身的职业生涯有一定期待和规划，并愿意为之作出努力。以职业化、专业化为培养目标，可多类别、有层次地对家政服务业的女性从业人员进行系统教育和培训。**一是开展基础教育。**针对知识水平较低、尚未或未完全接受过国民教育的中老年女性；**二是开展专业类教育。**针对具备一定文化知识、对从事家政服务业有明确目标的女性；**三是开展高层培训。**针对从业女性中知识水平较高、具备基本的职业素养，并有意愿从事更具挑战性工作的人员；**四是开展从业教育。**针对所有有意愿从事家政服务业的女性，并在贯穿从业者从事家政服务业的职业生涯始终。通过多类别、多层次的长期教育培养，真正提升家政服务业女性从业人员专业化水平，着力打造一支具备职业素养的从业人员队伍。

**（二）强化管理，努力提升家政服务行业整体发展水平。**实践证明，只有走规范化发展道路,家庭服务业才能做大做强。**一是**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的市场竞争和管理约束机制,有利于家政机构不断追求进步，获得积极、健康、稳定的发展,并促使其形成统一的行业价值体系,自觉通过不断完善、优化自身水平，不断创新，力争在整个行业市场中以质量求生存、以诚信求市场、以管理求效率、以创新求发展；**二是**通过对家政机构各项管理制度进行规范与调整,有利于促进相关机构整合资源、人才、资本等要素，使真正呈现处规范化的企业状态，才能激发从业人员的职业责任感，同样这也有助于维护公正、健康、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从机制和制度上既对家庭服务企业从业人员和消费者二者的行为施以有效的规范、监督和约束，又对家政机构、从业人员和消费者各自的合法权益加以切实的保护和保障。因此，走规范化发展道路将是家庭服务业发展的必然要求和趋势。**三是**规模化发展是家庭服务业做大做强的必然选择，在不断提升家政服务质量、不断少拓服务领域的基础上,走规模化发展道路,既有利于家庭服务机构有效减低运营成本,增强其在市场中的竟争能力,也有利于家政机构进一步完善对家庭服务市场的供需份,成功实现供需双方的有效衔接和对换,并通过提升家政企业的网络化和综合化管理水平,将对从业人员的培训教育、监督管理和企业经营服务有机结合起来,实现家庭服务企业的产、供、销一体化发展。**四是**规模化经营有利于家政行业充分调动足够的资源,有能力保证和提高综合服务质量,并通过自身水平的提高,开拓高端服务市场，获取更多高质量客户。规模化经营也有利于培育和发展龙头企业,有利于推动家政机构通过创建品牌服务,走品牌经营之路,在市场竞争中以优质、专业、灵活的服务和良好的信誉取胜,满足不同消费者的多元化、特色化、个性化需求。

**（三）强化引领，大力打造女性从事家政服务业的品牌工程。**面对传统观念对家政服务业的狭隘理解，以及女性从事该行业的能力知识固化，除了转变女性自身的择业理念，从全社会氛围看，仍有较多需要改善和转变的地方。**一是**男女平等的社会文化仍然需要进一步深入人心，不断让女性从家庭中解放出来，在社会分工中真正发挥自身作用，是当前社会需要达成的普遍共识。而将女性与家政服务业相结合，以产业的发展带动和引领社会对女性从业的理解和认同也具有现实可行性。**二是**要努力通过对家政服务业行业形象的塑造、未来社会发展对家政服务业的需求分析、家政服务业行业发展前景的规划以及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的方针政策宣讲、家庭服务从业人员社会贡献的宣传等，努力转变社会大部分群体对家政服务业的行业理解，形成有利于家政服务业发展的行业评价。相关部门可定时开展不同类别、不同载体的家政服务业宣传活动，包括从业人员的形象宣传活动，包括育婴员技能大赛、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等各类竞赛活动，将家政服务业的专业化形象逐步树立；通过举办家政服务业专业论坛，形成全社会对家政服务业发展的关注，促进行业专家、机构管理者、从业人员、消费群体的有效健康互动。**三是**加大对家政服务业品牌工程的培塑力度，对在家政服务业中表现突出、成绩优秀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予以表彰，提高家庭服务从业人员的社会地位。对其中涌现出的优秀女性要重点宣传和表彰，建议考虑设计女性从业人员职业化论坛等形式，引起社会对女性从业人员的现状、未来发展等问题的共同关注和思考，形成对女性从业者的尊重和支持。

**（四）强化长效，健全完善女性就业创业的制度保障。**通过制定长远性、根本性的政策法规，可减少女性就业歧视，降低创业风险，促进女性积极就业创业，发挥女性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一要强化组织制度保障。**组建由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妇联、发改委主要负责人为副组长，委宣传部、市场监管局、县人社局、财政局、民政局等部门分管领导为成员的促进长兴县发展家政服务业，促进女性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开会，交流研商工作开展情况，整合资源，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责，强化配合，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二要规范市场管理机制。**对于从事家政服务、家政服务业的经营机构，统一进行工商登记注册管理。加大市场监管的力度，坚决取缔无照经营家政服务业和“无证”上岗行为，努力维护市场经营秩序，实现“持证”上岗率达100%。**三要健全服务培训网络体系。**积极组织就业女性参加各类家政服务业务技能培训。开展家政、育婴员、育婴师、养老护理员等的初、中、高级培训，定期组织岗位技能比赛，加强职业技能的鉴定和高端家政服务职业经理人培养，努力构建完善的女性家政服务培训培养—推荐就业的网络体系。**四要积极探索争取有利的扶持政策。**推动落实小微家政服务企业税收减免政策，充分利用小微企业贷款和财政贴息优惠政策扶持家政服务业。同时，积极争取上级有关部门对家政服务行业的社会保险、岗位补贴、就业和培训补助等政策，实行专款专用。

作者：胡曙红（1970）女，浙江省湖州市文化馆社会文化指导与培训中心，主要从事社会文化指导教育工作。